（上接B151版）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十、《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5月21日下午2点15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及监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1年4月16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所有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亚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如下议案：
一、《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载于2021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944,920,319.47元，按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94,492,031.95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851,100,053.80元，减去2020年派发2019年度现金红利320,589,154.00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380,939,187.32元。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现有公司总股本826,727,78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496,036,668.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使用，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以最新总股本为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并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利润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年）》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拟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追收无果的部分应收账款坏账进行清理，予以核销。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1,131,828.27元。
监事会认为，本次核销坏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核销依据充分；本次核销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八、《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21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关于2021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关于公司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关于公司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关于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监事李亚平先生、康杏庄女士、万爱民先生回避表决，上述3名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监事会决定将《关于2021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八、《关于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九、《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了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规范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管理作用，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现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公司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652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6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0.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8,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48,88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49,120,000.00元，减除前期已支付和待支付的承销保荐费和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13,963,042.7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5,156,957.2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1月13日全部到位，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410005号验资报告。
2、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4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7年3月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1,119,8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7.36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12,999,628.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4,976,445.7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8,023,182.2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3月10日全部到位，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11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3、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37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254,89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8.25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65,999,733.7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6,123,819.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9,875,914.66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5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61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于2021年1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于2021年1月13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公司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将在2021年度相关专项报告详细描述。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公司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3,667,782.58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725,617,887.31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59,748.17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33,811,555.31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为6,996,893.06元，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结项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0,342,177.31元，累计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0,347,518.28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元。
2、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117,856,974.67元，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759,387,416.22元，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0,735,033.23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52,633,053.90元，报告期内募投项目结项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0元，累计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6,503,33元，报告期内IPO募投项目结项转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0,342,177.31元，累计转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0,342,177.31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31,604,493.95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公司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五家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全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于2014年2月12日与上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15年9月14日把原有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账号215000010000014555）的资金余额转到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专项存储，注销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IPO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技术改造项目”和“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4,366.96万元（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用于追加募投项目“技术中心改造项目”的预算，转入“技术中心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同时注销存放上述两个结项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账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和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公司已于2017年9月21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及销户事宜。
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IPO及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号）。截至2018年12月31日，“技术中心改造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3,811.23万元（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2018年12月31日剩余5,335.23元系银行利息收入尾款，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扣除手续费余额5,340.97元），同时以自有资金投入2,574.66万元，剩余的待付尾款后续将会以自有资金支付。鉴于“技术中心改造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时将注销存放上述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公司已于2019年4月29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及销户事宜。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号）。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共计4,996.26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用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预算的追加，转入“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同时将注销存放“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资金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公司已于2020年5月28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实际转出5,034.22万元）及销户事宜。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与相应的开户银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实施完毕。
2、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五家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全部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于2017年3月30日与上述开户银行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公司于2019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IPO及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号）。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18年12月31日，“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834.90万元（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截至2018年12月31日剩余6,860.53元系银行利息收入尾款，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扣除手续费余额6,503.33元），同时以自有资金投入652.86万元，剩余的待付尾款后续将会以自有资金支付。鉴于“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已实施完毕，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时将注销存放上述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公司已于2019年5月7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及销户事宜。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应的开户银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0元，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231,604,493.95元，公司共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其余已注销）。根据公司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38810188000030660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	757900014810799	/	已注销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0540406154	/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2013013629201054588	/	已注销
	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	215000010000014555	/	已注销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	847580290000322*1	/	已注销
	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小计		0	
	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	847580200000013	13,958,611.92	活期
		109237430201	4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小计	53,958,611.9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4950000000279484	55,146.77	活期
		小计	55,146.7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2013013629201065272	10,393,065.43	活期
		2013013661022002344	63,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小计	73,393,065.4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483001040027744	/	已注销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0881652910	104,197,669.83	活期
		小计	104,197,669.83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小计		231,604,493.95	
	合计		231,604,493.95	

*1：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账号3401712158003于2016年10月1日变更为84758029000032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编制单位：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2,318.0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152.4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34.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401.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500.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7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	否	35,079.00	34,382.70	366.78	31,791.57	100.00%	2020-03-31	139.38	注1	否
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	是	15,429.00	15,429.00		14,191.31	100.00%	2017-06-30	是(注2)		否
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技术改造项目	是	14,704.00	14,704.00		12,767.68	100.00%	2014-12-31			否
技术中心改造项目	是	9,000.00	9,000.00		13,811.23	100.00%	2018-12-31	不适用(注3)		否
小计	--	74,212.00	73,515.70	366.78	72,561.79	--	--	139.38	--	--
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家居电器项目	否	31,100.00	28,602.32	5,121.22	25,262.76	88.32%	-	注4		否
健康美容电器项目	否	17,500.00	17,500.00	1,148.63	11,277.35	64.44%	-	853.90	注5	否
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	否	12,700.00	12,700.00		12,834.90	100.00%	2018-12-31	是(注6)		否
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5,515.85	26,563.73	88.55%	-	不适用(注7)		否
小计	--	91,300.00	88,802.32	11,785.70	75,938.74	--	--	853.90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65,512.00	162,318.02	12,152.48	148,500.53	--	--	993.2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但由于外部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实施主体滁州东菱电器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产业配套、人才资源等因素影响，目前产能尚未充分释放。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截至2020年12月31日，智能家居电器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故暂时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健康美容电器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在本项目建设期期间，公司陆续接到客户相关产品的订单，因此健康美容电器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在本项目建设期期间，公司陆续接到客户相关产品的订单，因此健康美容电器项目的期在公司其他生产场地调配安排了专线进行相关订单产品的生产，已实现部分效益；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2014年3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28,222.98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8,222.98万元。 2.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2017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13,114.82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3,114.8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技术改造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总额为2,184.86万元，募集资金节余主要原因如下： （1）在实施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执行预算管理，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从而最大限度的节约了项目资金； （2）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总额为2,182.10万元，募集资金节余主要原因如下： （1）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核到发行间隔时间较长，在本募投项目未开工建设期期间，公司陆续接到客户相关产品的订单，因此前期在公司其他生产场地调配安排了专线进行相关订单产品的生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考虑到上述生产场地已经运作成熟，公司决定继续使用上述场所进行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部分产品的生产，并优化了本募投项目的基建设计方案，建筑面积由最初预计的63,270平方米缩减到实际建筑面积37,334平方米，减少了建筑安装投入； （2）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公司于2017年8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IPO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技术改造项目”和“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4,366.96万元（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用于追加募投项目“技术中心改造项目”的预算，转入“技术中心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3.技术中心改造项目于2017年8月追加预算4,500万元，变更后项目预算为13,5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3,811.23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剩余5,340.97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尾款），同时以自有资金投入2,574.66万元，剩余的待付尾款后续将会以自有资金支付。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19年4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0.53万元已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5.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已结项，节余募集资金总额为5,034.22万元，募集资金节余主要原因如下： （1）优化设备购置方案，合理降低了设备采购金额。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实施主体滁州东菱电器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产业配套、人才资源等因素影响，公司在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宏观环境、行业需求以及实际经营情况的变化对该募投项目所需的设备购置方案进行了优化，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原则，合理降低了设备采购金额，使得募投项目设备购置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支出； （2）结余铺底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5,034.22万元（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用于追加募投项目“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预算，转入“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同时注销存放上述两个结项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账户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支行。公司已于2019年4月29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及销户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审核意见，同意上述公司将IPO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追加募投项目“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预算的事项；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出具了对上述事项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IPO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结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因上述事项仅涉及“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增加“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预算，且无其他例外事项，故未编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细则》和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00万元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3,160.45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10,300.00万元用于办理了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12,860.45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1,791.57万元，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5,034.22万元（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用于追加募投项目“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的预算，已转入“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但由于外部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小家电生产基地项目实施主体滁州东菱电器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由于产业配套、人才资源等因素影响，目前产能尚未充分释放。
注2：蒸汽压力型咖啡机技术改造项目、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技术改造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17年8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4,366.96万元（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用于追加募投项目“技术中心改造项目”的预算，已转入“技术中心改造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勒流支行。
注3：技术中心改造项目于2017年8月追加预算4,500万元，变更后项目预算为13,500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3,811.23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节余0.53万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尾款），同时以自有资金投入2,574.66万元，剩余的待付尾款后续将会以自有资金支付。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该项目已于2019年4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0.53万元已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注4：截至2020年12月31日，智能家居电器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故暂时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5：健康美容电器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在本项目建设期期间，公司陆续接到客户相关产品的订单，因此健康美容电器项目前期在公司其他生产场地调配安排了专线进行相关订单产品的生产，已实现部分效益。
注6：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高端家用电动类厨房电器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2,834.90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节余0.65万元系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尾款），同时以自有资金投入652.86万元，剩余的待付尾款后续将会以自有资金支付。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19年4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0.65万元已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注7：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于2020年3月追加预算5,000万元，变更后项目预算为35,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公司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技术中心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研发体系的改造升级，将增强公司对核心技术的掌控能力，提高研发效率与产能、增强本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产品竞争力，提高产品设计有效性，从而增强公司的订单吸附力，提高公司效益。另外，本项目完成后，将建立多元化小家电产品生产基地和生产业技术服务体系，使公司业务模式增添灵活多样化的服务组合，产品设计有效性将有质的飞跃，进而降低产品研发成本，提高产品附加值。
2、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自动化水平，提高生产管理水平，提高公司产品品质稳定性和品质标准，有效减少人力成本和降低产品不良品率。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2014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时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410029号《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282,229,800.00元，并于2014年3月3日予以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82,229,8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审核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82,229,800.00元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出具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新宝股份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
2、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